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6943

聯絡人：周君儀

電 話：02-77365790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五)字第10600780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文及附件各1份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2次徵求文學院院長候選人相關資料案，請
轉知相關單位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6年5月26日師大文院字第1061013281號函
(如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部高等教育司

106/06/05
14:52:59

總收文 106/06/05



1060009866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陳莉菁
電話：02-77341471
電子郵件：ufselene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文院字第10610132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_1文學院徵求院長候選人啟事-第2次遴選-1060526、A_2院長候選人推薦連署資料表-第2次遴選-1060526、A_3文學院院長候選人資料表-第2次遴選-1060526、A_4院長候選人提供個人資料同意書-第2次遴選-10605、A_5文學院院長願任同意書-第2次遴選-1060526、A_6文學院院長遴選準則-第2次遴選-1060526、A_7文學院院長遴選作業要點-第2次遴選-10605(1061013281-0-0.doc、1061013281-0-1.doc、1061013281-0-2.doc、1061013281-0-3.doc、1061013281-0-4.doc、1061013281-0-5.doc、1061013281-0-6.doc)

主旨：檢陳本校文學院第2次徵求院長候選人啟事、院長候選人推薦連署資料表、院長候選人資料表、院長候選人提供個人資料同意書、院長願任同意書等相關表件各1份，敬請惠予公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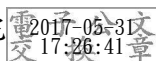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文學院院長遴選準則、本校文學院院長遴選作業要點及本校文學院第18任院長遴選委員會第4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相關資料及表件格式，請至本校文學院網頁（<http://www.cla.ntnu.edu.tw/>）「最新消息」參閱及下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、文學院



校長 張國恩 出國

副校長 鄭志富 代行

裝



訂



線